

证券代码：839231

证券简称：金立达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金立达

NEEQ: 839231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nlida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金文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颖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诸葛颖妮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6

第三节 重大事件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23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8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金立达、股份公司、公司	指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本年、本年度	指	2024 年度
pvc	指	聚氯乙烯的英文简称。是氯乙烯单体在过氧化物、偶氮化合物等引发剂；或在光、热作用下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氯乙烯均聚物和氯乙烯共聚物统称之为氯乙烯树脂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的英文简称，是由丙烯腈，丁二烯和苯乙烯组成的三元共聚物
晶鑫投资	指	金华市晶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Jinlida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金文钟	成立时间	1999 年 9 月 1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金文钟）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金文钟），一致行动人为（赵萱、晶鑫投资、金高忠）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合成材料制造（C265）-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C265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PVC 改性塑料配方研制、生产技术工艺开发改良、生产销售与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金立达	证券代码	839231
挂牌时间	2016 年 9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泰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诸葛颖妮	联系地址	浙江省兰溪市兰江街道大雁路 6 号
电话	0579-88988080	电子邮箱	450724437@qq.com
传真	0579-88948895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兰溪市兰江街道大雁路 6 号	邮政编码	321103
公司网址	http://www.jldpvc.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1704572437U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兰江街道大雁路 6 号		
注册资本（元）	1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 PVC 改性材料配方设计、生产技术开发与工艺升级改良、造粒加工、模具指导、工艺流程设计方案、产品售后等一条龙服务的生产服务型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依托于自身专业的现代化管理、技术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品牌、渠道等资源优势，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与产品开发，并通过自有生产工艺，通过向客户销售可定制化的 PVC 改性新材料，以此获取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2024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GR202433008695 2、2024 年 12 月，本公司获得省级专精特新认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1,357,168.95	68,597,082.00	33.18%
毛利率%	16.98%	17.2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0,505.87	3,334,034.27	35.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03,906.55	3,069,292.75	36.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89%	8.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15%	8.19%	—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3	36.36%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0,756,165.47	70,385,758.21	14.73%

负债总计	37,082,897.44	31,222,996.05	18.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673,268.03	39,162,762.16	11.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37	3.92	11.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92%	44.3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190.16%	194.45%	—
利息保障倍数	4.44	3.8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011.12	-695,854.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9	1.48	—
存货周转率	7.39	7.2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73%	2.5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18%	11.92%	—
净利润增长率%	35.29%	142.1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642,035.04	5.75%	1,847,752.80	2.63%	151.23%
应收票据	220,968.05	0.27%	609,554.00	0.87%	-63.75%
应收账款	53,161,297.43	65.83%	48,704,080.85	69.20%	9.15%
预付账款	296,063.55	0.37%	775,290.78	1.10%	-61.81%
其他应收款	419,912.99	0.52%	26,076.09	0.04%	1,510.34%
存货	11,777,852.25	14.58%	8,749,893.95	12.43%	34.61%
固定资产	3,505,265.31	4.34%	2,957,651.37	4.20%	18.52%
无形资产	211,501.29	0.26%	219,406.09	0.31%	-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269.56	0.76%	586,052.28	0.83%	4.3%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7.15%	23,690,000.00	33.66%	26.64%
应付账款	4,861,833.57	6.02%	5,825,438.03	8.28%	-16.54%
合同负债	207,580.35	0.26%	179,548.67	0.26%	15.61%
应付职工薪酬	1,455,554.31	1.80%	1,147,764.13	1.63%	26.82%
应交税费	319,159.51	0.40%	157,505.34	0.22%	102.63%
其他应付款	211,784.25	0.26%	199,398.55	0.28%	6.2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存货：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期末增长 34.61%，主要是本年度原材料价格较低，公司根据订单量需求增加原材料及产成品的库存。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91,357,168.95	-	68,597,082.00	-	33.18%
营业成本	75,846,226.14	83.02%	56,753,785.07	82.73%	33.64%
毛利率%	16.98%	-	17.27%	-	-
销售费用	2,020,186.81	2.21%	1,588,577.58	2.32%	27.17%
管理费用	3,611,291.12	3.95%	2,667,973.87	3.89%	35.36%
研发费用	4,614,568.84	5.05%	3,558,595.03	5.19%	29.67%
财务费用	1,305,346.94	1.43%	1,219,495.20	1.78%	7.04%
信用减值损失	-168,115.19	-0.18%	350,894.17	0.51%	-147.91%
其他收益	894,125.49	0.98%	313,402	0.46%	185.30%
投资收益	376,599.08	0.41%	347,890.32	0.51%	8.2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000.00	-0.02%			
营业利润	4,649,994.14	5.09%	3,506,527.45	5.11%	32.61%
营业外收入	3,053.70	0.00%	7,765.17	0.01%	-60.67%
营业外支出	167,759.25	0.18%	9,706.56	0.01%	1,628.31%
净利润	4,510,505.87	4.94%	3,334,034.27	4.86%	35.2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3.18%，主要是公司研发的新产品已稳定投入市场，订单增加。
- 2、营业成本：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33.64%，主要是订单增加，成本随之增加。
- 3、销售费用：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27.17，主要是公司加大了人员费用和招待费。/4 管理费用：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5.36%，主要是公司订单量增加，管理人员工资、福利费、招待费增加。
- 4、研发费用：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29.67%，主要是公司为了开发新产品，加大了材料费、人员费投入。
- 5、其他收益：报告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185.30%，主要是政府政策性奖励到位。
- 6、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1628.31%，主要 2024 年公司有对外捐赠、预付无法收回。
- 7、净利润：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5.29%，主要是本年度销售收入增加，利润增加。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173,649.56	68,201,709.20	33.68%
其他业务收入	183,519.39	395,372.80	-53.58%

主营业务成本	75,668,495.40	56,408,374.06	34.14%
其他业务成本	177,730.74	345,411.01	-48.5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工艺类	27,046,912.12	21,893,971.35	19.05%	-2.87%	-3.63%	0.64%
电器类	8,483,564.17	7,113,173.40	16.15%	48.28%	49.88%	-0.90%
建材类	32,320,888.27	28,128,146.13	12.97%	73.63%	75.58%	-0.97%
汽车类	13,369,782.84	10,088,011.69	24.55%	46.92%	43.83%	1.62%
其他	9,952,502.16	8,445,192.83	15.15%	43.82%	42.90%	0.55%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年度企业集中力量研发开发再生 PP 料项目投入市场形成规模性销售，建材类销售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较多。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兰溪金立达框业有限公司	12,655,906.15	13.85%	是
2	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8,280,630.82	9.06%	否
3	兰溪市祥泰商贸有限公司	6,671,366.60	7.30%	否
4	金华市艺泰塑胶有限公司	5,758,804.20	6.30%	否
5	宁波凯勒电气有限公司	5,130,493.36	5.62%	否
合计		38,497,201.13	42.1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蒙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337,341.31	33.6%	否
2	上海化工供销有限公司	5,542,580.00	7.65%	否
3	宁波炜烨塑化有限公司	3,398,400.00	4.69%	否
4	金华市秋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248,337.00	4.48%	否
5	界首市金科塑业有限公司	2,875,044.40	3.97%	否
合计		39,401,702.71	54.3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011.12	-695,854.6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474.30	320,456.6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4,767.66	-1,420,784.28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36,011.12 元，较上年增加流出，主要因为 2024 年购买原材料较多。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74,474.30 元，较上年增加流出，主要是本年度公司购买了新的设备。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04,767.66 元，较上年增加流入，主要是本年度公司增加了银行贷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银行业务	537,757,603	44,090,352,545.65	3,310,745,047.70	1,257,917,726.12	416,045,787.35

贵州麻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银行业务	94,219,532	5,425,218,800.00	346,946,600.00	261,346,700.00	25,508,500.00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浙江兰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无关联性	投资收益
贵州麻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无关联性	投资收益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技术革新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改性塑料行业受新技术的影响较大。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一直持续重视新技术新配方的研发,对PVC改性塑料产品配方进行不断改良和创新。但是,这些技术都存在更新换代的

	风险,如果企业的创新能力跟不上技术更新的速度,则会对企业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持续重视新技术新配方的研发的同时，一直在跟踪同行业新技术新领域的应用进展，尽可能将技术变革带来的风险降到最低。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6,998,580.07 元，占当期收入的比重为 62.39%。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业务发展阶段，为与客户保持良好关系，应收账款账期一般为 2-3 个月,同时客户订单具有数量多、金额小的特点，导致实际结算周期较长。公司目前大部分客户为长期客户，经营状况良好，但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改变，可能导致应账账款无法及时收回而出现呆账、坏账损失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对业务人员考核，及对销售客户设立 信用体系评价等措施，加强业务人员意识，缩短回款周期。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0,000,000	12,655,906.1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销售业务，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年3月2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9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金文钟做出《关于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承诺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兰房权证兰字第 010080722）房屋（兰房权证兰字第 010080723）房屋（兰	固定资产	抵押	1,888,178.34	2.34%	银行抵押贷款

房权证兰字第010080724)房屋(兰房权证兰字第010080725)					
土地使用权(兰国(2016)第001-02682号)	无形资产	抵押	211,501.29	0.26%	银行抵押贷款
总计	-	-	2,099,679.63	2.6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抵押、质押事项，有助于公司取得银行贷款，是生产活动必须的，未对公司经营活动等产生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41,666	30.42%	0	3,041,666	30.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52,750	13.53%	0	1,352,750	13.53%
	董事、监事、高管	522,250	5.22%	0	522,250	5.22%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958,334	69.58%	0	6,958,334	69.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58,250	40.58%	0	4,058,250	40.58%
	董事、监事、高管	1,566,750	15.67%	0	1,566,750	15.67%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金文钟	5,411,000	0	5,411,000	54.11%	4,058,250	1,352,750	0	0
2	晶鑫投资	2,000,000	0	2,000,000	20%	1,333,334	666,666	0	0
3	赵萱	1,260,000	0	1,260,000	12.6%	945,000	315,000	0	0
4	金高忠	829,000	0	829,000	8.29%	621,750	207,250	0	0
5	翁海根	300,000	0	300,000	3%	0	300,000	0	0
6	严强	200,000	0	200,000	2%	0	200,000	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6,958,334	3,041,66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文钟持有金华市晶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4.00%的出资份额，系晶鑫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另外金文钟与金高忠系兄弟关系；赵萱系金文钟妻子之表哥。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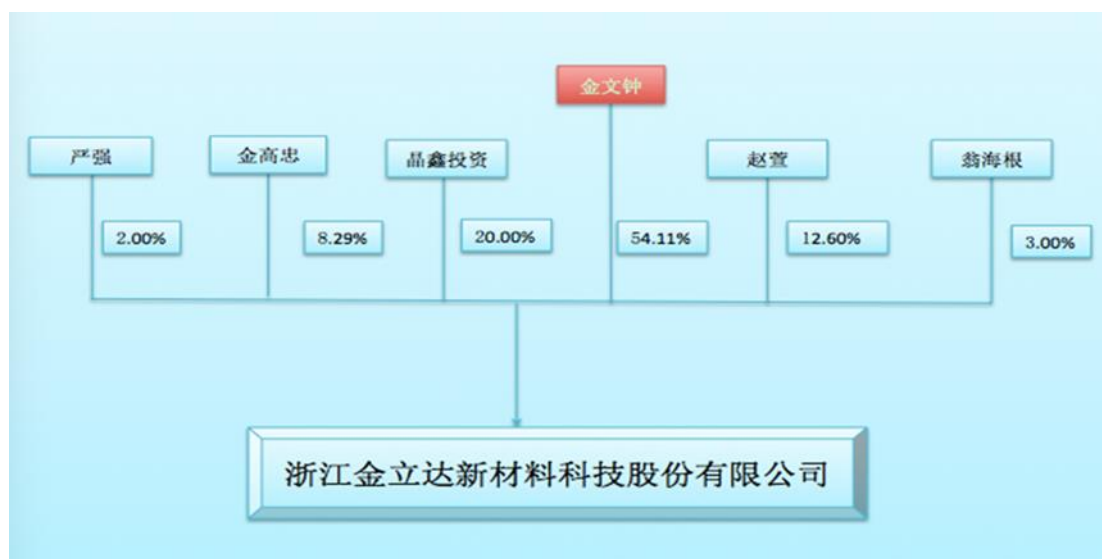
公司股东金文钟直接持有公司 54.11%的股份，另外金文钟为金华市晶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可以控制公司 74.11%的股份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股份公司成立后，金文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金文钟能够通过其所持公司的股份、所任职务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及决策、管理层人员的任免、日常经营活动具有实质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金文钟，男，汉族，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0 年 7 月，毕业于青岛化工学院高分子材料专业。1990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在兰溪市塑料总厂担任技术员；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5 月，在中外合资衢州康恩贝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8 月，创办兰溪市塑料造粒厂，担任厂长；1999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创办浙江金立达塑材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金文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7 年 11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5,411,000	0	5,411,000	54.11%
赵萱	董事	男	1964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1,260,000	0	1,260,000	12.6%
金高忠	董事	男	1962 年 5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829,000	0	829,000	8.29%
叶民	董事	男	1971 年 10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0	0	0	0%
包爱军	董事	男	1971 年 2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0	0	0	0%
许占廷	副总经理	男	1980 年 9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0	0	0	0%
诸葛颖妮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89 年 9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0	0	0	0%
丁昌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78 年 5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0	0	0	0%
吴赛虎	监事	男	1966 年 7 月	2022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3 日	0	0	0	0%
裴磊	监事	男	1983 年	2022 年	2025 年 8	0	0	0	0%

			11 月	8 月 14 日	月 13 日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文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金文钟与金高忠系兄弟关系、赵萱系金文钟妻子之表哥。其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	4		15
销售人员	11			11
财务人员	2	1		3
技术人员	13		2	11
生产人员	32	7		39
员工总计	69	12	2	7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10	12
专科	25	27
专科以下	34	40
员工总计	69	7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外部因素、物价水平等因素，制定符合公司各级员工的薪资政策。每年度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实行绩效考核机制。

2、培训计划

(1) 内部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培训计划组织落实培训，安排课题式培训，并通过以部门为中心进行技能培训、帮带培训、技术交流、厂商培训等方法培养公司发展所需要的技术型人才。

(2) 外部培训：充分利用社会培训资源，对新技术、新产品的教育，以满足公司人员的技术跟上产业发展所需技能。

3、公司不存在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制度，确保公司能有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先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治理细则，并落实建立《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内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财审 2025S0129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魏汝翔	米国军
	2 年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3.5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5S01291 号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立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立达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立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金立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立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立达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立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

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立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立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汝翔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米国军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642,035.04	1,847,752.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20,968.05	609,554.00
应收账款	五（三）	53,161,297.43	48,704,080.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296,063.55	775,290.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419,912.99	26,076.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1,777,852.25	8,749,893.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0,518,129.31	60,712,648.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七）	5,910,000.00	5,9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3,505,265.31	2,957,651.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211,501.29	219,406.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611,269.56	586,052.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38,036.16	9,673,109.74
资产总计		80,756,165.47	70,385,758.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一）	30,000,000.00	23,6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4,861,833.57	5,825,438.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三）	207,580.35	179,548.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1,455,554.31	1,147,764.13
应交税费	五（十六）	319,159.51	157,505.34
其他应付款	五（十四）	211,784.25	199,398.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985.45	23,341.33
流动负债合计		37,082,897.44	31,222,996.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082,897.44	31,222,996.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七）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八）	12,350,843.36	12,350,843.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2,432,242.47	1,981,191.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	18,890,182.20	14,830,726.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673,268.03	39,162,762.1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673,268.03	39,162,762.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756,165.47	70,385,758.21

法定代表人：金文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颖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葛颖妮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91,357,168.95	68,597,082.0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一）	91,357,168.95	68,597,082.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791,784.19	66,102,741.0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一）	75,846,226.14	56,753,785.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二）	394,164.34	314,314.29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三）	2,020,186.81	1,588,577.58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3,611,291.12	2,667,973.87
研发费用	五（二十五）	4,614,568.84	3,558,595.03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六）	1,305,346.94	1,219,495.20
其中：利息费用		1,305,232.34	1,210,606.78
利息收入		1,791.20	9,625.94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九）	894,125.49	313,40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376,599.08	347,890.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18,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七）	-168,115.19	350,894.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49,994.14	3,506,527.4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一）	3,053.70	7,765.17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二）	167,759.25	9,706.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5288.59	3504586.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25,217.28	170,551.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0,505.87	3,334,034.2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0,505.87	3,334,034.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0,505.87	3,334,034.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10,505.87	3,334,034.2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0,505.87	3,334,034.2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1

法定代表人：金文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颖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葛颖妮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950,426.74	72,715,207.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559.76	37,10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05,986.50	72,752,31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582,842.43	63,378,153.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06,292.59	5,899,84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0,637.70	1,974,26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2,224.90	2,195,90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541,997.62	73,448,16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011.12	-695,85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1,799.08	347,89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799.08	347,89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6,273.38	27,433.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6,273.38	27,433.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474.30	320,45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500,000.00	29,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00,000.00	29,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190,000.00	29,7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5,232.34	1,230,784.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95,232.34	30,970,784.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4,767.66	-1,420,784.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4,282.24	-1,796,182.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7,752.80	3,643,935.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2,035.04	1,847,752.80

法定代表人：金文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颖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葛颖妮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2,350,843.36				1,981,191.88		14,830,726.92		39,162,762.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2,350,843.36				1,981,191.88		14,830,726.92		39,162,762.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050.59		4,059,455.28		4,510,50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0,505.87		4,510,505.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1,050.59		-451,050.59		

1. 提取盈余公积									451,050.59		-451,050.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2,350,843.36				2,432,242.47		18,890,182.20		43,673,268.03

43673268.03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2,350,843.36				1,647,788.45		11,830,096.08		35,828,72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2,350,843.36				1,647,788.45		11,830,096.08		35,828,72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403.43		3,000,630.84		3,334,034.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4,034.27		3,334,03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3,403.43		-333,403.43		
1. 提取盈余公积									333,403.43		-333,403.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2,350,843.36				1,981,191.88		14,830,726.92		39,162,762.16

法定代表人：金文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葛颖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葛颖妮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14 日，原名兰溪市金立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200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金立达塑材有限公司，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1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金文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1704572437U。

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兰溪市兰江街道大雁路 6 号。

公司经营范围：塑料型材、PVC 粒料、其他塑料制品的生产；塑料原料购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行业性质：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016 年 8 月 2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6651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公司简称：金立达；证券代码：839231。

本公司本期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

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收票据分为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对于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照相应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外部客户	账龄状态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不计提
应收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不计提

对外部客户组合，按照账龄状态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减值率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某项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该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④对于保证金、备用金组合发生的应收款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他方式收回的，根据预计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保证金、备用金组合的款项也可全部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及附注三、（十）“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使存货达到目的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领用和发出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

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 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 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3、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 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产负债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

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4.75-3.167%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工具	5年	5%	19%
电子设备	5年	5%	19%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

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确定的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0 年	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	平均年限法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大批量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

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予以资本化，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股份支付及权益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产品销售收入、提供服务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在公司产品交付客户并经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与客户验收确认后一次性确认为收入实现。

（二十六）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系政论奖励等补助资金，与日常经营无关，将政府补助资金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

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

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解释第 18 号印发之日起执行

该规对本公司无实质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当期销项税额与当期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缴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房产原值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9 元/m ²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2024 年 12 月 6 日，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是：GR202433008695。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24 年），所得税按 15%的比例征收。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187.10	6,091.21
其中：人民币	1,187.10	6,091.21
银行存款	4,640,847.94	1,841,661.59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人民币	4,640,847.94	1,841,661.59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合计	4,642,035.04	1,847,752.80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货币资金 0.00 元。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组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预期损失准备	原值	预期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220,968.05		389,554.00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220,000.00	

2、年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年末已背书或贴现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共204份，计10,785,343.94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别认定信用风险组合	2,360,120.50		2,360,120.50		
关联方组合	33,019,106.00				33,019,106.00
采用账龄分析法预计预期信用减值准备的组合	21,619,353.57		1,477,162.14		20,142,191.43
合计	56,998,580.07		3,837,282.64		53,161,297.43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续 1）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别认定信用风险组合	2,360,120.50	4.51	2,360,120.50	100.00	
关联方组合	31,625,982.90	60.38			31,625,982.90
采用账龄分析法预计预期信用减值准备的组合	18,387,144.90	35.11	1,309,046.95	7.12	17,078,097.95
合计	52,373,248.30	100.00	3,669,167.45		48,704,080.85

2、按账龄列示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924,650.47	96.79	17,907,847.33	97.40
1-2 年（含 2 年）	275,638.03	1.27	9,162.50	0.05
2-3 年（含 3 年）	5,262.50	0.02	27,652.50	0.15
3-4 年（含 4 年）	15,612.50	0.07	32,707.50	0.18
4-5 年（含 5 年）	18,415.00	0.09	94,604.95	0.51
5 年以上	379,775.07	1.76	315,170.12	1.71
合计	21,619,353.57	100.00	18,387,144.90	100.00

3、信用减值准备的预计情况

组合①中，个别认定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减值准备
兰溪众联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1,189,681.49	1,189,681.49
兰溪市金威工艺制品厂	811,043.15	811,043.15
黄山翰林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深圳市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735.86	109,735.86
义乌市琪亿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99,660.00	99,660.00
合计	2,360,120.50	2,360,120.50

组合②中，关联方预计信用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减值准备
浙江兰溪金立达框业有限公司	33,019,106.00		31,625,982.90	
合计	33,019,106.00		31,625,982.90	

注：关联方企业，同一实际控制人。

组合③中，按账龄分析法预计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信用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924,650.47	1,046,232.52	5.00
1-2 年（含 2 年）	275,638.03	27,563.80	10.00
2-3 年（含 3 年）	5,262.50	1,052.50	20.00
3-4 年（含 4 年）	15,612.50	7,806.25	50.00
4-5 年（含 5 年）	18,415.00	14,732.00	80.00
5 年以上	379,775.07	379,775.07	100.00
合计	21,619,353.57	1,477,162.14	

组合③中，按账龄分析法预计的应收账款（续）

种 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信用减值准备	预计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7,907,847.33	895,392.37	5.00
1-2 年（含 2 年）	9,162.50	916.25	10.00

种 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信用减值准备	预计比例（%）
2-3 年（含 3 年）	27,652.50	5,530.50	20.00
3-4 年（含 4 年）	32,707.50	16,353.75	50.00
4-5 年（含 5 年）	94,604.95	75,683.96	80.00
5 年以上	315,170.12	315,170.12	100.00
合计	18,387,144.90	1,309,046.95	

4、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信用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兰溪金立达框业有限公司	33,019,106.00	1 年以内、1-2 年	57.93	
兰溪市祥泰商贸有限公司	7,115,503.11	1 年以内	12.48	355,775.16
青岛海惠达橡塑材料有限公司	2,248,276.52	1 年以内	3.94	112,413.83
金华市艺泰塑胶有限公司	1,530,708.40	1 年以内	2.69	76,535.42
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2,585.43	1 年以内	2.29	65,129.27
合计	45,216,179.46		79.33	609,853.67

5、本年实际核销坏账 0.00 元。

6、报告期内无出让应收账款情况。

7、本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68115.19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信用减值准备 0.00 元。

8、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
股东欠款。

（四）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4,057.55	99.32	767,374.35	98.98
1 至 2 年	1,005.00	0.34	7,916.43	1.02
2 至 3 年	1,001.00	0.34		
合计	296,063.55	100.00	775,290.78	100.00

2、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 例（%）	未结算 原因
张家港持力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000.00	1 年以内	44.91	设备未到
苏州谦通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600.00	1 年以内	16.08	设备未到
杭州子沫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28.06	1 年以内	10.04	货物未到
界首市金科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38.95	1 年以内	5.48	货物未到
浙江航泽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00.00	1 年以内	4.42	货物未到
合计	--	239,667.01		80.95	--

3、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10,363.99	26,076.09
合计	410,363.99	26,076.09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部客户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应收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419,912.99	100.00			
合计	419,912.99	100.00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续 1）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外部客户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应收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26,076.09	100.00			26,076.09
合计	26,076.09	100.00			26,076.09

（2）组合中，关联方、职工备用金不预计信用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社会保险费	419,912.99		26,076.09	
合计	419,912.99		26,076.09	

（3）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信用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粮期货有限公司	386,800.00	1 年以内	92.12	
社会保险费	18,314.10	1 年以内	4.36	
住房公积金	9,882.00	1 年以内	2.35	
兰溪市裕滋物流有限公司	2,749.00	1 年以内	0.65	
个人所得税	2,167.89	1 年以内	0.52	
合计	419,912.99		100.00	

（4）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5）报告期内无出让其他应收款情况。

（6）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7）报告期内无单独全额预计信用减值准备，或单独预计信用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8,958,055.89		6,422,686.46	
产成品	2,819,796.36		2,327,207.49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11,777,852.25		8,749,893.95	

2、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减值准备，截止期末，未发现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资产的情况。

3、期末无用于抵押的存货。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兰溪农村合作银行	510,000.00	510,000.00
贵州麻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	5,400,000.00
合计	5,910,000.00	5,910,000.00

（八）固定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3,505,265.31	2,957,651.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505,265.31	2,957,651.37

1、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71,042.35	5,537,289.75	4,982.91	223,380.09	11,736,695.10
2.本期增加金额		946,273.38			946,273.38
（1）购置		946,273.38			946,273.38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处置或报废					0.00
4.期末余额	5,971,042.35	6,483,563.13	4,982.91	223,380.09	12,682,968.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07,814.01	4,675,856.99	4,733.76	190,638.97	8,779,043.73
2.本期增加金额	175,050.00	223,609.44		0.00	398,659.44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计提	175,050.00	223,609.44			398,659.44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4.期末余额	4,082,864.01	4,899,466.43	4,733.76	190,638.97	9,177,703.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初账面价值	2,063,228.34	861,432.76	249.15	32,741.12	2,957,651.37
2.期末账面价值	1,888,178.34	1,584,096.70	249.15	32,741.12	3,505,265.31

2、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本公司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4、本公司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公司全部 4 个房屋所有权分别以“兰房他证兰字第 00102282 号”“第 00102283 号”“第 00102284 号”“第 00102285 号”抵押给工商银行兰溪支行，抵押期限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 日。

（九）无形资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5,314.00	395,314.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95,314.00	395,314.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5,907.91	175,907.91
2.本期增加金额	7,904.80	7,904.80
(1) 计提	7,904.80	7,904.8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期末余额	183,812.71	183,812.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初账面价值	219,406.09	219,406.09
2.期末账面价值	211,501.29	211,501.29

截止本年本期末，无形资产无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2016 第 001-02682 号”抵押给工商银行兰溪支行，抵押期限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 日。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款项的信用减值准备	575,592.40	3,837,282.64	550,375.12	3,669,167.45
税务亏损	35,677.16	237,847.73	35,677.16	237,847.73
合计	611,269.56	4,075,130.37	586,052.28	3,907,015.18

（十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短期借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5,400,000.00	5,29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	4,800,000.00
抵押借款	13,600,000.00	13,6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3,690,000.00

注 1：抵押内容见附注（八）、（九）。

注 2：本账户期末余额担保借款情况：无

注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注 4：公司将发明专利质押给兰溪农村商业银行，专利号：ZL201610690593.8。

（十二）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列示应付账款明细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51,083.57	99.78	5,256,116.71	90.23
1 至 2 年			555,011.57	9.53
2 至 3 年			3,559.75	0.0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750.00	0.18
5 年以上	10,750.00	0.22		
合计	4,861,833.57	100.00	5,825,438.03	100.00

2、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浙江蒙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994.22	1 年以内	52.63
上海化工供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960.00	1 年以内	10.45
安徽道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655.77	1 年以内	6.02
上海万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360.00	1 年以内	5.05
浙江美塑成塑料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4,450.00	1 年以内	4.82
合计		3,839,419.99		78.97

3、应付账款年末数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应付账款年末数中无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十三）合同负债

1、按账龄列示合同负债明细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7,580.35	100.00	179,548.67	100.00
1 至 2 年				
合计	207,580.35	100.00	179,548.67	100.00

2、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浙江亿日气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787.61	1 年以内	36.15
帕尔普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734.51	1 年以内	25.47
平乡县耀鑫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87.61	1 年以内	12.06
东莞市鑫履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62.83	1 年以内	8.89
上海田实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80.80	1 年以内	3.70
合计		202,353.36		86.27

3、合同负债年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合同负债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的款项。

（十四）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211,784.25	199,398.55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合计	211,784.25	199,398.55

1、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明细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561.25	99.42	198,175.55	99.39
1 至 2 年			1,223.00	0.61
2 至 3 年	1,223.00	0.58		
3 年以上				
合计	211,784.25	100.00	199,398.55	100.00

（2）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总额比例（%）
浙江宾虹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38.25	1 年以内	运输费	47.24
崔永强	非关联方	41,564.00	1 年以内	运输费	19.63
兰溪市瑞信物流服务部	非关联方	23,970.00	1 年以内	运输费	11.32
宁波市海曙甬金托运部	非关联方	18,122.00	1 年以内	运输费	8.56
徐增勇	非关联方	15,390.00	1 年以内	运输费	7.27
合计		199,084.25			94.02

（3）报告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十五）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57,056.02	7,980,244.18	7,634,140.23	1,403,159.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708.11	594,661.12	632,974.89	52,394.3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47,764.13	8,574,905.30	8,267,115.12	1,455,554.3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7,610.51	7,122,205.15	6,781,424.25	1,358,391.41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职工福利费		406,202.65	406,202.65	
三、社会保险费	28,026.33	343,794.71	339,617.83	32,203.21
其中：工伤保险费	6,471.07	59,984.81	60,182.21	6,273.67
生育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21,555.26	283,809.90	279,435.62	25,929.54
商业意外险				
四、住房公积金	6,240.00	82,410.00	81,644.00	7,0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79.18	25,631.67	25,251.50	5,559.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057,056.02	7,980,244.18	7,634,140.23	1,403,159.97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87,579.94	575,187.42	612,063.16	50,704.20
二、失业保险费	3,128.17	19,473.70	20,911.73	1,690.14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0,708.11	594,661.12	632,974.89	52,394.34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8,367.14	463.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85.70	32.43
房产税	52,920.56	52,949.16
教育附加	4,151.01	13.90
地方教育附加	2,767.34	9.27
印花税	13,772.56	6,542.08
土地使用税	97,495.20	97,495.20
合计	319,159.51	157,505.34

(十七) 股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资本溢价	12,350,843.36			12,350,843.36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2,350,843.36			12,350,843.36

（十九）盈余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81,191.88	451,050.59		2,432,242.47
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				
合计	1,981,191.88	451,050.59		2,432,242.47

（二十）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年初余额	14,830,726.92	11,830,096.08
本年增加额	4,510,505.87	3,334,034.27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4,510,505.87	3,334,034.27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451,050.59	333,403.4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451,050.59	333,403.43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期末余额	18,890,182.20	14,830,726.92

（二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1,173,649.56	68,201,709.20
其他业务收入	183,519.39	395,372.80
营业收入合计	91,357,168.95	68,597,082.00
主营业务成本	75,668,495.40	56,408,374.06
其他业务成本	177,730.74	345,411.01
营业成本合计	75,846,226.14	56,753,785.07

2、产品按大类划分

品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艺类	27,046,912.12	21,893,971.35	27,845,776.60	22,719,030.49
电器类	8,483,564.17	7,113,173.40	5,721,342.28	4,745,871.05

品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材类	32,320,888.27	28,128,,146.13	18,614,863.92	16,019,980.91
汽车类	13,369,782.84	10,088,011.69	9,099,849.53	7,013,813.47
其他	9,952,502.16	8,445,192.83	6,919,876.87	5,909,678.14
合计	91,173,649.56	75,668,495.40	68,201,709.20	56,408,374.06

3、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兰溪金立达框业有限公司	14,106,562.39	15.44
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8,280,630.82	9.06
兰溪市祥泰商贸有限公司	6,671,366.60	7.30
金华市艺泰塑胶有限公司	5,758,804.20	6.36
宁波凯勒电气有限公司	5,130,493.36	5.62
合计	39,947,857.37	43.78

（二十二）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549.40	83,744.87
教育费附加	44,378.31	36,552.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585.54	23,901.38
印花税	66,263.93	19,721.00
房产税	52,891.96	52,899.76
土地使用税	97,495.20	97,495.20
合计	394,164.34	314,314.29

（二十三）销售费用

费用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及养老保险金等	1,209,422.63	939,209.98
差旅费	153,119.88	129,300.97
业务招待费	532,038.10	334,741.22
办公费	12,481.90	29,350.97
广告费	56,974.75	93,819.04
其他	56,149.55	62,155.40
合计	2,020,186.81	1,588,577.58

（二十四）管理费用

费用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及养老保险金等	1,488,851.75	993,283.74

费用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业务招待费	616,918.99	447,979.53
差旅费	325,496.26	336,582.38
工会经费	21,637.89	23,331.51
职工教育经费	3,993.78	8,893.66
通讯费	74,478.56	54,000.00
福利费	406,202.65	194,174.97
土地使用权摊销	7,904.80	7,905.60
低值易耗品摊销	4,850.00	5,599.00
中介机构费	377,552.76	333,903.41
其他	283,403.68	262,320.07
合 计	3,611,291.12	2,667,973.87

（二十五）研发费用

费用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	1,629,650.78	1,192,303.16
直接材料	2,695,032.75	2,080,424.35
折旧费	44,680.6	68,261.05
其他	245,204.71	217,606.47
合 计	4,614,568.84	3,558,595.03

（二十六）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1,305,232.34	1,210,606.78
减：利息收入	1,791.20	9,625.94
汇兑损益	-7,490.22	2,235.86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9,396.02	16,278.50
合计	1,305,346.94	1,219,495.20

（二十七）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	-168,115.19	350,894.17
合计	-168,115.19	350,894.17

（二十八）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流动金融资产收益	24,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益	351,799.08	347,890.32
合计	376,599.08	347,890.32

（二十九）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50,714.86	313,402.00
增值税加计扣除减免	543,410.63	
合计	894,125.49	313,40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收益明细：

补助项目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博士站奖励	31,7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收入	19,014.8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0,714.86	

（三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000.00	
合计	-18,000.00	

（三十一）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存货盘盈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053.70	7,765.17
合计	3,053.70	7,765.17

（三十二）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00.00	
罚款、滞纳金	2,320.00	
其他	150,439.25	9,706.56
合计	167,759.25	9,706.56

（三十三）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217.28	170,551.79
合计	-25,217.28	170,551.7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85,288.5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2,793.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696,862.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769.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548.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073.48
所得税费用	-25,217.28

（三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补贴收入	319,014.86	
银行存款利息	1,791.20	29,803.44
收到往来项		
其他	34,753.70	7,301.87
合计	355,559.76	37,105.31

1、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外支出	167,759.25	9,706.56
管理费用付现	3,165,132.16	1,553,705.42
销售费用付现	809,937.47	616,216.10
研发费用付现		
银行手续费	9,396.02	16,278.50
支付往来款		
合计	4,152,224.90	2,195,906.58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4,510,505.87	3,334,034.2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68,115.19	-350,894.17
固定资产折旧	398,659.44	403,166.00
无形资产摊销	7,904.80	7,905.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1,305,232.34	1,230,784.28
投资损失(减:收益)	-351,799.08	-347,89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5,217.28	170,55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027,078.30	-1,809,648.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573,647.19	-1,958,471.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351,313.09	-1,496,229.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011.12	-816,691.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2,035.04	1,847,752.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47,752.80	3,643,935.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4,282.24	-1,796,182.2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4,642,035.04	1,847,752.80
其中：库存现金	1,187.10	6,091.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40,847.94	1,841,661.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2,035.04	1,847,752.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888,178.34	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	211,501.29	抵押
合计	2,099,679.63	

注 1：公司全部 4 个房屋所有权分别以“兰房他证兰字第 00102282 号”“第 00102283 号”“第 00102284 号”“第 00102285 号”抵押给工商银行兰溪支行，抵押期限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 日。

注 2：土地使用权“2016 第 001-02682 号”抵押给工商银行兰溪支行，抵押期限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 日。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上述预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七、关联方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关联方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文钟	541.10	54.11	实际控制人
合计	541.10	54.11	

（1）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兰溪金立达框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赵萱	公司股东、董事
金高忠	公司股东、董事
金华市晶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叶民	董事
包爱军	董事
丁昌华	监事
吴赛虎	监事
裴磊	监事
许占廷	副总经理
诸葛颖妮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倪琦璐	公司控股股东金文钟之妻

2、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 联 交 易 类 型	关联交 易 内 容	关联交 易 定 价 方 式 及 决 策 程 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 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浙江兰溪金立达框业有限公司	产品 销售	相框专 用料	参考市 场价	12,655,906.15	46.79	16,178,690.50	23.59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2,172.57	811,856.75

3、关联方往来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2024 年12月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浙江兰溪金立达框业有限公司	33,019,106.00	31,625,982.90

八、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九、企业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合并、分立等重组事项。

十、非货币性交易和债务重组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非货币性交易和债务重组事项。

十一、或有事项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委托浙江九联律师事务所张文余律师代理进行的未决诉讼和索赔事项如下：

(1) 与黄山翰林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兰溪市人民法院做出(2016)浙0781民初3675号民事判决，案件货款标的221630元，现已进入执行程序，因该公司资产均抵押银行等金融机构，现法院未对其资产进行有效处置，但其法定代表人有偿还意愿，并逐年在偿还，现尚欠150000元，估计货款损失较少。

(2) 与义乌市琪亿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兰溪市人民法院做出（2106）浙0781民初1284号民事判决，案件货款标的148800.00元,现已进入执行程序;现因无具体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已程序终结执行,预计该案执行到位可能性较小。

(3) 与兰溪众联工艺制品有限公司买卖纠纷一案，兰溪市人民法院做出（2018）浙0781民初2034号民事判决，案件货款标的1189681.49元，现已进入执行程序，法定代表人邵小君表

示会尽力偿还欠款，估计货款损失较少。

（4）与兰溪市金威工艺制品厂、许沛青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兰溪市人民法院做出（2018）浙0781民初6456号民事调解书，案件货款标的为859768.77元,现已进入执行程序，受偿部份货款，余款许沛青表示会尽力偿还，估计货款损失较少。

（5）与深圳市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件标的109735.86元,判决生效并申请执行，在执行程序中达成和解，因深圳市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经法院审理终结，破产案件中受偿率为零，但法定代表人个人在执行程序中提供执行担保，现已恢复执行，估计货款可以执行到位。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3,410.63	313,402.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4,705.55	-1,941.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60,705.08	311,460.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105.76	46,719.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306,599.32	264,741.5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9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1	0.42	0.42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3,410.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4,705.5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0,705.08
减：所得税影响数	54,105.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6,599.3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金立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